

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

目录

1. 概述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开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7. 其他	12
8. 诚信承诺	12
9. 附件	13

1. 概述

清水河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的和硕县北部，地理位置介于东经 $86^{\circ} 35'$ ~ $87^{\circ} 10'$ ，北纬 $42^{\circ} 10'$ ~ $42^{\circ} 50'$ 之间。清水河发源于中天山支脉天格尔山南麓高程 4500m 的阿勒古达板，是一条以积雪融水和降雨为主要补给来源的山溪性河流，由北向南依次流经山区、冲积洪积扇和冲积平原 3 个地貌单元，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1.2585 \times 10^8 \text{m}^3$ ，多年平均流量为 $3.99 \text{m}^3/\text{s}$ ，从河源至出山口河长 60.2km，集水面积 1021.28km^2 。清水河出山口以上大的支流有两条，河流出山后河床变宽变浅，流经约 12km 后在 G314 清水河大桥处分成东西两支流，下游河段渠系化严重，流经平原灌区 7.6km 后又合二为一。

清水河原为博斯腾湖源流之一（其它源流包括开都河、黄水沟、乌拉斯台河、乌什塔拉河等），清水河枯水时间比较长，最枯水月一般为 3 月-4 月，河道来水量约在 $0.8-1.5 \text{m}^3/\text{s}$ ，河流出山后，河床变宽，同时由于砂砾石河床渗透系数增加，流经约 1-2km 后即全部入渗，河床断面，河水全部转化为地下潜流。70 年代在出山口修建了清水河引水渠首（设计引水流量 $8 \text{m}^3/\text{s}$ ，加大引水流量为 $10 \text{m}^3/\text{s}$ ），河水大部分通过清水河干渠引入灌区，其余河道下泄，水流沿程逐渐渗漏，特别是在最枯水月 3 月-4 月，正是下游灌区的春灌播种期，来水全部被渠首引走，无余水下泄河道。由上可知渠首工程修建后，河流出山后的季节性断流时间被延长了约 1 个月（枯水月），同时枯水月河流流程缩短了约 1-2km。由于下游清水河灌区农业种植面积不断增加，河水大部分通过清水河干渠引入灌区，其余河道下泄，水流沿程逐渐蒸发、渗漏，很少有水能到达 G314 清水河大桥即东西支分叉口处；随着东西两分支进入细土平原区，河道两侧堆积大面积粉土区，现已成为清水河灌区的主要分布区，河道已被渠系化，东西两支流分别往下游 6.4km、7.2km 与北干渠相交，分别修建有东西引洪闸，东支分洪闸现状泄洪流量为 $Q=60 \text{m}^3/\text{s}$ ，西支分洪闸现状泄洪流量为 $Q=90 \text{m}^3/\text{s}$ ，小于设计洪量的洪水流到此处被东西引洪闸全部引入北干渠；只有发生较大洪水，如 1996 年洪峰流量 $220 \text{m}^3/\text{s}$ ，洪水才能通过北干渠东、西支泄洪闸断面，流到博斯腾湖入湖口处。

新疆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位于和硕县境内的清水河上，是一座具有灌溉、防洪、发电等综合效益的水利工程。工程坝址位于清水河克尔古提水文站测验断面上游 0.6km 处，距离和硕县城约 20km，地理位置为东经 $86^{\circ} 53' 24''$ ，北纬 42

° 24' 37"。伯斯阿木水库是清水河上唯一的控制性水利枢纽工程，该水库总库容为 2202 万 m³，灌溉面积为 11.45 万亩，防洪保护对象为清水河下游的引水枢纽、干渠、和硕县城、清水河综合园区等。

新疆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位于伯斯阿木水库灌溉放水洞出口附近，从灌溉放水洞引水发电，灌溉放水洞位于清水河左岸，灌溉放水隧洞直径 2m，过流能力为 25m³/s，通过灌溉放水洞中预留的发电支管接压力钢管引水到地面厂房发电。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4800KW，年平均发电量 1711 万 KWh，估算总投资 5038 万元。该项目由新疆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筹建、运营、管理。此单位是和硕县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单位。

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进行了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及张贴公告，公示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第一次公众参与已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网上公示的形式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公示了本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公告期限为 15 天，信息公示时间合理，期限内没有收到公众反馈信息。公示截图如下。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场所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公开了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的公示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以网上公示的形式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公示了本项目的征求意见稿情况，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信息公示时间合理，期限内没有收到公众反馈信息。公示截图如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对网络平台的要求。

网站公示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等内容，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3.2.2 报纸公开

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31日、4月7日在《巴音郭楞日报》对本项目进行了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3月31日报纸公示照片

巴州分类信息

服务热线: 2012012 2023255
刊登地址: 新疆库尔勒市广场路1号巴音郭楞日报社

店铺转租

全新装修... 电话: 13999605871

店铺出租

全新装修... 电话: 13999605871

商情

出租: 卡特349新挖机... 电话: 13999605871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分公司

位于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 电话: 0996-477029

今生姻缘

白钢婚介成功率高达90%... 电话: 13999605871

农牧信息

诚信专业疏通下水、马桶... 电话: 13999605871

招生园地

梅美容美发化妆学校... 电话: 13999605871

家政服务

专业拆玻璃、保洁、搬家... 电话: 13999605871

地漏测漏洗地膜

24小时通下水、修改水暖... 电话: 13999605871

专修油烟机热水器灶具

电话: 13999605871

洪川门窗

电话: 13999605871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2021年4月7日

公告

公告... 2021年4月7日

声明

声明... 2021年4月7日

中标公示

中标公示... 2021年4月7日

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021年4月7日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1年4月7日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 2021年4月6日

西南医院 专治耳聋、耳鸣

地址: 库尔勒市天山西路鸿运楼对西南医院二楼中医科 电话: 15199922042

4月7日报纸公示照片

《巴音郭楞日报》是巴州机关报，当地公众易于接触。报纸公示的载体及次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3.2.3 张贴

环评公示情况表示2021年4月3日本项目在所在地公示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张贴区域的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张贴公示照片如下



3.3 查阅情况

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已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有关查阅本报告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公示期、报纸公示期及现场张贴公告期间，公众没有提出意见。

4. 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网络、报纸及公告张贴期间，未收到任何关于本项目的公众意见反馈，因此没有相应的公众意见处理内容。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公示了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电子版及公众参与电子版链接链接。《办法》符合性：报批前公示方式主要为网络公示，公示方式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

7. 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见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和硕县伯斯阿木水库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和硕吉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2月1日

9、附件

项目无其他需提交的相关附件